

出國報告（出國類別：開會）

參加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（OECD）
2026 年全球反貪腐與廉政論壇
（GACIF）
（視訊會議）

服務機關：法務部廉政署
姓名職稱：梁譽馨廉政官

會議期間：2026 年 3 月 23 日至 3 月 25 日
報告日期：2026 年 4 月 16 日

目次

壹、摘要	1
貳、目的	2
參、會議紀要.....	2
一、2026 年 3 月 23 日主題：建立抵禦組織犯罪逆襲的韌性	2
二、2026 年 3 月 24 日主題：爐邊談話：來自企業和公民社會的見解.....	3
三、2026 年 3 月 25 日主題：從風險到價值-法遵如何形塑競爭力	4
肆、心得與建議.....	5
伍、會議照片	7

壹、摘要

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（OECD）成立於 1961 年，其宗旨在於促進會員國之間的經濟合作與政策協調，以提升整體經濟發展與人民福祉，係由戰後歐洲經濟合作組織（OEEC）演變而來，其初衷在於促進戰後經濟復甦，後續逐步發展為全球重要的經濟政策協調平台。OECD 除致力於經濟發展與政策協調外，亦在反貪腐領域扮演重要國際規範制定與監督角色，OECD 於 1997 年通過《反賄賂公約》（OECD Anti-Bribery Convention），要求會員國將「賄賂外國公務員」行為入罪，成為全球打擊跨國商業賄賂的重要法律基礎，強化企業在國際經營中的廉潔義務，並透過「工作小組」（Working Group on Bribery）對締約國進行同儕審查（peer review），定期檢視各國落實反貪腐法制與執行情形，提升制度透明度與執行力，OECD 也發布《跨國企業指導原則》（OECD Guidelines for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s），鼓勵企業建立內部控制、風險管理與合規制度，以防止貪腐與不當行為。我國主政單位則為法務部廉政署。

全球反貪腐與廉政論壇（Global Anti-Corruption & Integrity Forum, GACIF）則為 OECD 每年舉辦之全球反貪腐論壇，約自 2013 年起定期於該組織法國巴黎總部舉行，2026 年會議期間為 3 月 23 日至 27 日，主題為「誠信優勢：贏向競爭與繁榮」（The Integrity Advantage: Powering Competitiveness and Prosperity），並採線上同步參與方式進行，活動結合公、私部門實務經驗，探討執法、治理以及以數據導向且具彈性之廉政制度，同時聚焦創新策略，針對反貪腐在促進經濟效率、強化投資人信心等長期價值創造進行討論。

此係由我駐法國代表處經濟組轉 OECD 電郵，首次邀請法務部廉政署參加全球性論壇，考量年度預算尚未核定、出國預算已有赴多明尼加參加國際反貪腐研討會（IACC）之規劃，爰此次以線上方式參與 3 月 23 日至 25 日部分會議，未來則評估實體參與之可行性，核實編列相關預算，俾強化國際廉政交流。

貳、目的

國際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（OECD）每年舉辦之「全球反貪腐與廉政論壇」（Global Anti-Corruption & Integrity Forum, GACIF），係目前全球重要之反貪腐與廉政治理國際交流平台之一。該論壇匯聚各國政府廉政機關高階官員、國際組織代表、學界專家及民間團體，共同探討全球反貪腐趨勢與政策發展。

本署為持續接軌國際廉政發展趨勢，汲取各國反貪腐制度與實務經驗，歷年均積極關注並參與相關國際會議與論壇，掌握國際廉政治理最新動態與發展方向，並適時行銷我國廉政成果，提升臺灣於國際廉政領域之能見度。2026 年 OECD 全球反貪腐與廉政論壇（GACIF）於法國巴黎舉行，以全球廉政治理與反貪腐合作為核心議題，探討面對新興風險與跨國挑戰下之因應策略。本署此次首度受邀，爰採線上方式參與，期先行瞭解論壇舉辦、運作方式，與談人員及研討議題等環節，未來為強化我國廉政制度與國際接軌，並提升臺灣在國際廉政治理領域之參與度與影響力，評估實際派員參與，俾強化國際廉政交流。

參、會議紀要

一、2026 年 3 月 23 日主題：建立抵禦組織犯罪逆襲的韌性

本次會議由 OECD 秘書長 Mathias Cormann 開場，聚焦於組織犯罪如何透過全球供應鏈、跨境洗錢機制與數位工具不斷擴張影響力，並加劇對公共與私人部門的貪腐與脅迫。其強調誠信不只會影響經濟政策，誠信本身即是經濟政策，貪腐相關組織犯罪活動已對全球經濟造成約 2%至 4%的損失，顯示其嚴重性與跨國性。面對此一日益複雜的威脅，各國不僅需強化執法能力，更需透過跨機構合作、制度設計優化及反貪腐工具整合，建立整體治理韌性，以有效回應組織犯罪所帶來的結構性挑戰。

第一場次以「組織犯罪滲透國家與經濟體系」為主題，由 OECD 公共治理司司長 Elsa Pilichowski 主持，與談人包括全球反貪腐聯盟（Global Anti-Corruption Consortium, GACC 調查記者與反貪腐倡議組織結合的全球合作平臺）的 Alexandra Gillies、BBVA（西班牙的全球性大型銀行集團）首席經濟學家 Jorge Sicilia、世界關務組織副秘書長 Ricardo Treviño Chapa，以及義大利有 40 年工作資歷的財政警察 Claudio Petrozziello。與談聚焦於組織犯罪如何透過貪腐、制度漏洞及監管缺口滲透公共部門與合法經濟活動，並強調政府須提升制度設計與監理能力，以強化對滲透風險的抵禦能力。其中 NGO 代表 Gillies 分享跨國調查所觀察到土耳

其線上賭博藉由賄賂政客維持非法營運，及橫跨中國、臺灣、帛琉、東南亞等地的太子集團詐騙帝國等案例；經濟學家 Sicilia 則提到如果僅單純抓捕犯罪集團首腦，甚至可能引發其內部勢力分裂，或是更多暴力事件，建議應謹慎及細緻化防治組織犯罪相關政策，而銀行之間的資訊共享十分活躍與即時，一旦有銀行遭受資恐攻擊，都會立刻分享給其他銀行因應；關務組織代表 Chapa 提出一項驚人數據，20%的海關官員都曾遭受組織犯罪的威脅，犯罪集團正因其規避法律限制，常滲透國際供應鏈的脆弱環節，建議於預防面向提供更多技術協助並加強行政管理，並充分正確地執行相關政策；義大利政府代表 Petrozziello 則以義大利黑手黨為例，認為犯罪組織勢必已滲透到公共領域才有可能存在，並透過合法形式的包裝，影響著公共決策，現今的犯罪組織也比以往更加國際化而難以防範，義大利政府則因長期與黑手黨交手，已形塑複雜先進的反貪腐系統。

第二場次主題為「以廉政體系對抗組織犯罪」，由英國內閣辦公室廉政與倫理主任 OECD 公共廉政工作小組主席 Simon Madden 主持，與談人包括伯明罕大學 Heather Marquette 教授、法國反貪腐署 Isabelle Jégouzo、日本國稅廳副廳長 Kazuhiko Takeda。討論指出，組織犯罪相關貪腐具有高度隱蔽性與跨領域特性，與傳統貪腐形式不同，因此各國反貪腐策略需更具適應性與整合性，並透過結合稅務、司法及廉政體系的協作機制，提升政策回應的整體效能。

第三場次則以「私部門的壓力與責任」為核心，由 OECD 反賄賂工作小組主席暨加拿大邊境服務局顧問 Kathleen Roussel 主持，與談人包括 Maersk 首席法務長 Alexandra Belmonte、保加利亞民主研究中心首席經濟學家 Ruslan Stevanov、金融行動特別工作組（FATF）主席 Elisa de Anda Madrazo，以及英國稅務海關總署助理主任 Chris Martin。討論指出，企業與金融機構在打擊組織犯罪中扮演關鍵角色，但同時亦可能在不知情或刻意情況下成為犯罪活動的協助者，因此需強化企業合規制度、監管機制與市場防護能力，以降低被利用的風險。

二、2026 年 3 月 24 日主題：爐邊談話：來自企業和公民社會的見解

本場次由 OECD 政府反貪腐與廉政司副司長 Jasper Johanson 主持，與談人則為甲骨文公司執行副總裁兼首席法務官 Stuart Levey，以及國際透明組織（TI）全球副主席 Ketakandriana Rafitoson，這場對談主要聚焦於企業界與公民社會（civil society）在面對組織犯罪與貪腐時的實務觀察與角色。討論重點在於，隨著組織犯罪日益滲透合法經濟與市場運作，企業不再

只是被動受害者，也可能在供應鏈、金融交易或專業服務中，成為「無意或有意的協助者」。因此，企業如何建立更強的法遵制度、風險辨識能力與內部治理機制，成為防堵犯罪的重要第一線。

同時，公民社會組織（如反貪腐 NGO、調查機構）則提供另一個關鍵視角，即透過調查揭露、倡議與政策壓力，補足政府監管的不足，並促進透明度與問責。這類組織往往在跨國案件中扮演橋接角色，將資訊轉化為改革動力。

其中 NGO 代表 Rafitoson 首先表示廉潔誠信並非選項，而是必須，即使面臨政治、經濟、科技等諸多挑戰，但透過所有利害關係人間的持續討論有其必要性，而國際透明組織所建立的清廉印象指數（CPI）即是運用各項可衡量指標來進行統計排名，達到強化廉政議題討論的目的，並強調集體行動的重要性，向各國政府呼籲不要為了短期利益而出賣誠信；企業代表 Levey 則回應表示企業與民間組織處在同一陣線，該公司即經常利用 CPI 來識別合作國家，風險偏高的國家則傾向不進行新業務，惟就其觀察，全球 182 個國家的平均得分僅 42 分，更有 2/3 的國家分數低於 50，令人感到擔憂。該公司會主動以透明方式提供政府所有必要資訊，藉以減少各層級官員上下其手的可能性，以確保公共採購不被貪腐增加額外成本。

三、 2026 年 3 月 25 日主題：從風險到價值-法遵如何形塑競爭力

本場次由 OECD 反貪腐部門負責人 Julia Fromholz 主持，與談人則為海事反貪腐網絡首席執行官 Cecilia Müller Torbrand、AtkinsRéalis（加拿大工程顧問與專案管理公司）首席永續發展與誠信官 Hentie Dirker、法國公共投資銀行經濟制裁與反貪部門負責人 Anne Cupri 及羅馬尼亞司法部法律顧問 Razvan Bostinaru，會議主軸在討論過去法遵常被視為一種成本，但如今人們越來越意識到，法遵是企業韌性和競爭優勢的來源。本次會議探討健全的反賄賂法遵體系如何降低風險、減少成本，並為企業和市場創造長期價值。案例研究和最新證據將重點闡述集體行動如何創造公平的競爭環境，「良好的企業行為」如何與更強勁的企業績效相關聯，以及投資者、評級機構和董事會如何將誠信視為可持續增長的標誌。討論還將探討政府在強化市場激勵機制方面所發揮的作用，例如透過採購、出口信貸或與環境、社會和治理（ESG）掛鉤的貸款，從而使法遵不再是負擔，而是推動績效和信任的商業資產。

其中企業代表 Dirker 表示，其所屬公司過去與西門子有多項合作案，也從西門子全球行賄醜聞中得到學習的機會，並見證該公司全面撤換董事會後帶來的企業文化轉變，然而

Dirker 也提出一發人省思的處境--「在高風險市場中不斷看到競爭對手迎合政府的非法要求，你卻是唯一說不的人」而為了改變這樣的局面，其支持透過同業間的坦誠對話建立公平競爭，並形成集體行動的力量，藉以改善遊走灰色地帶的商業環境，對公司內部則加強績效與誠信相關 KPI 之間的連結，同時提供員工抒發意見的空間，以瞭解第一線面臨的處境，最後並向在場企業代表呼籲千萬不要低估商譽受損所帶來的傷害；羅馬尼亞政府代表 Bostinaru 認為該國近期廉潔程度改善的原因，除了有效起訴大型貪瀆案件、修法提高制裁金額及沒收不法所得等強制手段外，重點在於成功把企業納入政策討論的對象，其表示不應只是對企業下達指令或增加其法律義務，而是把企業視為真正的合作夥伴，也藉此雙向溝通方式，讓企業逐漸認同 OECD 的反賄賂公約，促使企業提高動機設立法遵計畫，並鼓勵企業彼此分享誠信經營的最佳實踐；法國銀行組織代表 Cupri 則表示制度固然重要，但實際行為與做法更為重要，其舉出一交叉持股的投資案例，表面上看似一切都沒有問題，但該組織在審查雙方合約時，卻發現所有反貪腐條款遭到刻意刪除，因此其認為在合約、簽署文件上的反貪腐相關條款亦具有教育訓練、提升廉潔意識的效果，而需要被具體落實；海事組織代表 Torbrand 說明全球 80% 以上貨物均透過海運傳輸，不論是何種產業，均應透過同業、供應商、客戶間的積極溝通，清楚瞭解貪腐後果以及共同面對的系統性挑戰為何，並透過集體的力量讓政府願意出面討論。

肆、心得與建議

一、強化跨境合作網絡

本次論壇顯示，組織犯罪與貪腐行為已高度跨國化，資產隱匿與洗錢手法日益複雜，凸顯國際合作之必要性，本署目前透過參與國際會議及交流，正逐步建立對外聯繫基礎。

建議未來除持續參與 GACIF、IACC 及亞太經濟合作（APEC）之反貪腐暨透明化工作小組（ACTWG）等國際平臺外，可進一步發展制度化合作機制，例如建立常態性交流窗口、簽署廉政合作協定等，並善用正式與非正式管道進行情資交換，以強化跨境案件偵辦與資產追回之能力。

二、深化預防並結合公私協力

本次論壇強調，廉政不僅為執法議題，更與經濟發展、企業競爭力及社會治理密切相關，而廉政工作的成敗，尤應重視來自企業界、公民團體對誠信、法遵等議題的觀點。

建議未來可進一步整合產、官、學界及非政府組織等各領域之反貪腐利害關係人，建構常態性且制度化之公私協力平台，例如擴大辦理機關採購廉政平臺、企業誠信論壇及跨部門對話機制，並鼓勵企業、學術機構及民間團體共同參與政策研議與實務交流。透過強化行政透明化措施、促進雙向溝通與資訊共享，不僅有助於提升產業界對政府政策之信任度，亦可凝聚法遵共識，降低制度執行落差與潛在風險。

伍、會議照片



- 2026 年 3 月 23 日「建立抵禦組織犯罪逆襲的韌性」會議照片



- 2026 年 3 月 24 日「爐邊談話：來自企業和公民社會的見解」會議照片



- 2026 年 3 月 25 日「從風險到價值-法遵如何形塑競爭力」會議照片